

他者的神话与现实

——马来民族主义研究

齐顺利

内容摘要 马来民族主义从兴起之日就与他族——华人的威胁纠缠在一起。在马来人对华人恐惧的基础上,马来民族主义在马来(西)亚确立了按照族群身份进行资源分配的族群政治。随后,马来民族主义运用国家权力建立起全面扶助马来人的制度,极大地改变了马来人和华人之间经济力量的对比,造成了马来人内部收入差距的持续扩大,这为马来西亚族群关系和族群政治的嬗变提供了条件。

关键词 地区与国别政治 马来西亚 马来民族主义 族群政治
华人 他者

华人的威胁不管是被杜撰出来还是真实存在,马来民族主义都借此为马来族群的团结和动员提供了能量,华人也由此成为马来族群的对立面——他者。“我”的认同本质性地依赖于“我”和“他者”的对话关系。^①由于马来人对华人感到恐惧,马来人与华人的关系极易陷入二元对立的逻辑中,由此带来的结果就是马来人与华人的边界泾渭分明,一方所得被另一方视为所失,族群差异和族群矛盾随处可见。目前,国内外学术界对马来民族主义的研究相对较少,主要有威廉·W. 罗夫

* 齐顺利: 广东工业大学通识教育中心讲师。(邮编: 510006)

① Charles Taylor, “The Politics of Recognition,” in Amy Gutmann ed., *Multiculturalism: Examining the Politics of Recogni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p. 34.

(William R. Roff) 的著作《马来民族主义的起源》^①和拉丁·苏纳尔诺(Radin Soenarno) 的论文《马来民族主义(1896—1941)》^②,以及罗圣荣、汪爱平的《马来亚现代马来民族形成初探》^③。威廉·W. 罗夫和拉丁·苏纳尔诺的论著侧重于研究马来民族主义的起源,罗圣荣、汪爱平的论文则涉及到了马来民族主义在现代马来民族形成中的重要作用,时间仅限于马来亚英属殖民地时期。本文通过梳理马来民族主义的兴起与流变,对马来西亚的族群关系与族群政治进行探讨。

一、马来民族主义的兴起

20世纪早期,马来社会产生了一种以民族主义思想为指导的民族自救式的改革运动。马来民族主义的兴起最早可以追溯至1926年在新加坡成立的马来人协会,该协会是第一个获得马来统治阶层支持的政治团体。从兴起之日起,马来民族主义就与马来人想象中的他族威胁纠缠在一起,不过这种想象中的威胁不是以英国殖民者为中心,而是以华人为中心的。

新加坡马来人协会成立后不久,各州的马来人协会也陆续成立,其成员大多来自于殖民政府中的马来官僚及马来教师和记者。马来人协会的主要目标是提升马来人的经济地位和整合马来人,以应对日渐强大的外来族群。^④ 马来人协会的目标与当时的社会现实密切相关。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殖民政府引入了大量的华工和印度劳工,造成马来半岛人口结构的重大改变,1921年马来半岛上的非马来人数量首次超越马来人。^⑤ 1901年,新加坡的总人口为22.8555万,其中华人约占总人口的72%,半岛马来人为2.306万,马来群岛的马来人为1.2335万,阿拉伯人大约为0.1万,马来—印度穆斯林大约为0.06万。^⑥ 作为东南亚的贸易中心的新加坡,对许多马来人有着巨大吸引力。然而,马来人在这里遭遇到的更多是挫折,他们发现这基本上是一座华人城市,除了英国人的大宗贸易外,华人差不多控制了这里所有的商业。华人初来时身无分文,若干年后,许多人都变身为富商巨

① William R. Roff, *The Origins of Malay Nationalism*, Kuala Lumpur and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② Radin Soenarno, "Malay Nationalism 1896-1941,"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Vol. 1, No. 1, 1960, pp. 1-28.

③ 罗圣荣、汪爱平《马来亚现代马来民族形成初探》,《广西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2009年第1期,第104—107页。

④ (马)陈中和《马来西亚伊斯兰政党政治:巫统和伊斯兰党之比较》,雪兰莪:新纪元学院马来西亚族群研究中心和策略咨询中心联合出版2006年版,第87页。

⑤ 根据M. V. 德尔托夫(M. V. del Tufo)统计,1921年马来半岛的总人口为332.6695万,其中马来人口为162.3014万,非马来人人口为170.3681万。M. V. del Tufo, *Malaya: A Report on the 1947 Census of Population*, London: Crown Agents for the Governments of Malaya and Singapore, 1949, p. 40.

⑥ William R. Roff, *The Origins of Malay Nationalism*, p. 33.

贾而马来人在这里的情况刚好相反。随着地价的上升,马来人不得不从市中心迁到郊区甚至更边缘的地带。

在新加坡,马来人与华人经济实力过大的差距,让马来人产生了深深的挫败感和恐惧感。马来半岛的其他城市中,也大都以华人居多,马来人的挫败感和恐惧感会不同程度地存在。此外,马来人还不得不面对英国人带来的西方文化的强烈冲击。在多方挑战下,马来人产生了严重的信心与认同危机。他们意识到,如果在他族面前无动于衷,马来人将来可能会沦落为与北美印第安人一样的命运。鉴于此,20世纪初马来社会产生了一种以民族主义思想为指导的民族自救式改革运动。

马来民族主义从兴起之日起就与想象中他族威胁纠缠在一起。马来人协会与殖民政府的关系体现出马来民族主义想象中他族的威胁主要来自华人和印度人,而非英国人。各州的马来人协会基本上都与殖民政府积极合作,以换取殖民政府对马来人的支持。例如,霹靂州马来人协会宗旨之一是和殖民政府发展良好的关系以促进马来人的权益,而森美兰马来人协会的领袖更是宣称,对马来族群来说,英国在马来亚的统治就如水对人类来说是不可或缺的。^①

马来人协会之所以倚重英国人的势力,固然是和马来统治阶层被纳入殖民政权体系,二者有着共生关系的原因有关,其深层原因在于马来人在马来亚多族群社会中的弱势地位。英国人为开发马来亚,引入了大量华人和印度人。在殖民政府的刻意安排下,华人被限制在经济领域,但是展现出了非凡的实力,与此同时,马来人却被摒弃在现代经济之外。为照顾马来人,殖民政府让马来人在保留地、公务员名额、教育方面享有特殊地位。依靠英国人的保护,马来人尚可与非马来人抗衡,但是保护一旦撤除,他们就不再拥有政治上的优势。关于马来人协会的本质,威廉·W.罗夫认为“马来人协会与其说是政治民族主义者,倒不如说是族群至上主义者。马来人协会宣称在各州独立的基础上完全效忠马来传统统治集团的同时,他们热衷于英国人的殖民统治,以此作为马来人抵制定居在马来亚要求日渐增多的外国人的壁垒。”^②

20世纪早期,马来社会兴起的民族主义团体除了与英国合作的马来人协会外,还有以反对英国殖民统治为主旨的马来青年协会(Kesatuan Melayu Muda)和马来民族党(Malay Nationalist Party)。它们通常打出鲜明的旗号,要求立即推翻英国在马来亚的殖民统治。这些激进的马来民族主义者不仅反对英国的殖民统治,而且主张取消马来统治者的传统王权。但是由马来统治者、马来贵族和地方首领组成的马来统治阶层牢牢地控制着马来社会,激进的马来民族主义者难以获得马来统治阶层的支持,也难以得到一般马来人的认同,最终无法在马来社会有所作为。

① (马)陈中和《马来西亚伊斯兰政党政治:巫统和伊斯兰党之比较》,第137页。

② William R. Roff, *The Origins of Malay Nationalism*, p. 256.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马来人是在各州的基础上效忠马来统治者的。各州马来人协会曾在1939和1940年讨论过马来人协会的合并问题,基于各州利益的不同,最终都不了了之。1945年,英国人推出的马来亚联盟(Malayan Union)计划将各州马来人团结在一起,激发出全面的马来民族主义情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英国已从资力雄厚的债权国沦为一个欠债37亿英镑的负债国。^①为减轻债务,英国千方百计地掠夺马来亚的锡和橡胶来换取美元。为进一步控制马来亚,1945年,英国宣布马来亚联盟计划。该计划提出,“英王陛下将派遣哈罗德·麦马迈克尔(Harold MacMicheal)爵士赴马来亚,征求各邦苏丹之同意,并以英皇陛下政府的名义与每位统治者签订一份正式的协定,使每位统治者在协定中让出他份内的管辖权给英王陛下。”^②该计划明令废除马来苏丹统治者地位和保留部分统治权力。此外,马来亚联盟计划中的公民权还将以出生地为原则,给予所有将马来亚视为家乡的人,马来亚的公民将不分族群享有同等的权力与地位。英国殖民政府希望通过此举,使那些获得公民权的人士在这个新身份的诱导下产生对马来亚的归属感,放弃对其他国家的效忠,逐渐形成一个团结的马来亚社会。^③对马来人而言,马来亚联盟的成立取消了马来统治者在马来亚原有的主权和马来人在马来亚原住民的特殊地位。

马来亚联盟计划在马来社会引起了极大恐慌。“因为在马来亚,无论在经济、教育、文化各方面,华人都掌握了绝对优势,甚至在人口数量上有超越马来人的倾向,而马来人只在政治上享有优待及特权。如果以种族平等的原则推行新宪制,则等于马来人永远受制于华人的控制。”^④同时,马来社会将华人的威胁在想象中无限放大,他们“认为‘种族灭绝的危机’业已来临,如果不及时奋起的话,马来人将沦为‘博物馆的陈列品’。”^⑤马来社会主流报纸《马来前锋报》(*Utusan Melayu*)当时严重警告马来社会“在这个时刻,我们的未来正处在危险之中。英国人的新计划将会是影响我们及我们后代的一个大问题。如果我们这时不积极而懈怠,我们的后代将会唾骂我们。”^⑥其他马来文报纸纷纷呼吁各州的马来人团结起来,建立一个统一的组织。

① 李安山《日不落帝国的崩溃:谈英国非殖民化的“计划”问题》,《历史研究》1995年第1期,第170页。

② K. J. Ratnam, *Communalism and Political Process in Malaya*,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65, p. 45.

③ 杨建成《马来西亚华人的困境:西马来西亚华巫政治关系之探讨,1957—1978》,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2年版,第93页。

④ (英)巴素《东南亚之华侨》郭湘章译,台北:台湾正中书局1966年,第550页。

⑤ 杨建成《马来西亚华人的困境:西马来西亚华巫政治关系之探讨,1957—1978》,第54—55页。

⑥ James P. Ongkili, *Nation-building in Malaysia 1946-1974*, 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p. 47.

1946年,各州的马来人协会在柔佛新山的大皇宫聚会,成立马来人全国统一组织,简称巫统,拿督翁(Dato Onn Bin Ja'afar)为第一任主席。在拿督翁的领导下,巫统联合马来统治者,敦请英国政府放弃马来亚联盟。当时一些英国殖民官员也认为马来亚联盟计划极不妥当,如果仓促授予不同族群平等的公民权,马来亚将很可能发展成为中国的一个省份,这是违反英国在东南亚利益的。^①与此同时,华人也没有对马来亚联盟表示出多大的兴趣。之后,英国与巫统和马来统治者进行多次磋商,最后决定以《马来亚联合邦协定》(Federation of Malaya Agreement)来代替马来亚联盟计划。

《马来亚联合邦协定》不仅保留了马来统治者和马来人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权益和地位,而且对华人的公民权资格进行了严格限制,将原先以出生地为原则的公民权改为以出生地加居留时间(需连续居住15年),另外附加了要求申请人需具备英语和马来语能力的条件。最后,联邦未来移民的权力也被马来人控制。马来人通过在《马来亚联合邦协定》中对马来人主权的重申、公民权定义的界定、公民权资格范围的限定,充分表达了马来亚是马来人的理念。

《马来亚联合邦协定》对马来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因为联邦协定成了以后独立宪法的基础。1957年的《马来亚联邦宪法》,虽然在华人的努力争取下公民权基本上采用了出生地原则,但是马来人却利用马来亚是“马来人的马来亚”的理念,认为他们是土地之子,非马来人是客人。马来人要求宪法永远保障他们在保留地、公务员名额、部分行业及教育方面的特殊地位,坚持不与非马来人享受平等的政治地位,在法律上形成一个国家两种公民的局面。1963年,沙巴、沙捞越和新加坡加入马来亚,马来西亚成立。两年后,基于巫统与新加坡执政党人民行动党的矛盾,新加坡又被迫离开。

在风云激荡的建国过程中,巫统将现实中华人的威胁在想象中不断放大,形成了马来社会对华人的恐惧和迷思。通过塑造他者的神话,巫统将不同来源、不同州属的马来人整合在一起,和其他族群讨价还价,最终确立了一部具有浓厚马来色彩的宪法。作为当时最大的政党,巫统以族群身份为意识形态基础,在马来人与其他族群间塑造出了一条边界,依靠族群集团内部动员起来的力量争夺权力和向其他族群提出要求,确立了按照族群身份进行资源分配的规则,最终促成了族群政治在马来西亚的形成。在族群政治的游戏规则中,族群意识成为最有效的政治动员资源,族群归属往往决定公民的政治行为,巫统由此获得了马来代言人和保护者的身份,获得了马来亚的政治主导权。

^① 杨建成《马来西亚华人的困境:西马来西亚华巫政治关系之探讨,1957—1978》,第96页。

二、“他者”的变化

建国后不久,巫统开始运用国家权力建立起全面扶助马来人的制度。这个制度基本上有两个层面:一是扶弱,扩大一般马来人在现代经济部门的就业,努力使现代经济部门的就业结构和国家的族群结构相一致;二是扶强,这是马来西亚政府更为关注的,是希望培养出一个能和华人企业家相抗衡的马来企业家阶层,并且最终能够引领整个国家的经济发展。巫统政府在这两个层面持续不断的努力,极大地改变了马来人和华人之间经济力量对比。

刚独立时巫统政府继承了英国自由的经济政策,殖民时代的经济结构随之留存下来。巫统政府之所以这样做有两方面原因。首先,作为新成立的国家,马来亚面临着稳定社会、发展经济和建设国家的艰巨任务。当时英国仍然控制着马来亚的经济。政治精英普遍认为,作为发展中国家,马来亚仍需获得他们的支持,任何限制他们的政府行为,将会对整个经济带来负面影响。为此,马来亚第一任首相东姑·拉赫曼(Tunku Abdul Rahman)与英国达成非正式协议,他的政府将确保英国人的商业利益。^①其次,各族政治精英在建国前达成协议:确保马来人在政治与行政上的主导地位,同时保证向非马来人开放公民权及不干预非马来人的经济。

随着时间的推移,马来人与华人愈来愈不满于马来人主政、华人经商的局面。1969年,马来西亚发生了建国后最为激烈的一次族群冲突——“五·一三”事件。对于该事件发生的深层原因,马来西亚第二任首相拉扎克(Tun Abdul Razak)说道“从我们过去的经验,我们完全认识到,仅仅加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是不够的。1969年的‘五·一三’事件就很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这次事件几乎导致了国家分裂。从中要吸取的教训,迫使我们所有人要加强国民团结,重建和巩固族群和谐关系,但是现在各族群不仅生活方式和文化价值各不相同,而且更重要的是,今天各族群的经济状况存在不平衡的现象。”^②拉扎克的言论意味着巫统将以“五·一三”事件为契机,运用国家权力纠正马来人与华人的经济不平衡现象。

“五·一三”事件后,一个向马来人倾斜的制度建立了起来,^③该制度最主要体现在国家经济政策方面,如新经济政策、国家发展政策和国家宏愿政策等。这个制度有扶强和扶弱两个层面。在扶强层面,巫统特别注重对马来企业家的培养。巫统认为,大量马来企业家的出现,不仅可以实现族群经济平等,而且也是国民团结

^① Edmund Terence Gomez, *Politics in Business: UMNO's Corporate Investments*, Kuala Lumpur: Forum Enterprise, 1990, p. 4.

^② Chandra Muzaffar, *The NEP, Development and Alternative Consciousness*, Penang: Aliran Kesedaran Negara, 2000, p. 1.

^③ (澳)约翰·芬斯顿《东南亚政府与政治》,张锡镇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79页。

的必要条件。如巫统的重要领导人丹斯里加扎利·沙菲(Tan Sri Ghazali Shafie)曾说过,马来人和其他土著进入现代经济部门不仅仅是作为工人和雇员,最终他们必须取得对城市经济活动一定的所有权和控制权,成为工商业领域的资本家和企业家。仅仅以雇佣与被雇佣的族群关系来代替城市和乡村的族群关系,无助于国民团结。^①马哈蒂尔(Mahathir bin Mohamad)也认为,族群平等是国民团结的一个先决条件。^②为解决好不平衡问题,马来西亚必须集中解决好马来人的问题,培养出更多的马来人企业家和马来人百万富翁。如果马来人富人数量与华人一样多,马来人穷人数量与华人一样多,马来人失业人数与华人一样多,这样就可以说马来西亚实现了平等。^③

那么,如何来衡量马来人的经济进步呢?巫统认为,随着现代经济的发展,公司在经济领域中的地位愈来愈重要,各族群对财富的所有权和控制权应该主要通过公司的股权反映出来。于是,马来西亚政府在新经济政策中明确提出,马来人的公司股权要从1970年的2.4%增加到1990年的30%。^④

新经济政策实行20年后,马来西亚公司股权发生了巨大变化。(参看表1)

表1 1970—1990年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股权分配 单位:(百万零吉,%)

持有者	1970	%	1988	%	1990	%
土著	125.60	2.40	19057.60	19.40	20877.50	19.30
土著个人	84.40	1.60	12751.60	13.00	15322.00	14.20
信托机构	41.20	0.80	6306.00	6.40	5555.50	5.10
其他族群	1826.50	34.30	54831.60	56.00	50754.00	46.80
华人	1450.50	27.20	31925.10	32.60	49296.23	45.50
印度人	55.90	1.10	1153.00	1.20	1068.00	1.00
其他	—	—	1022.60	1.00	389.50	0.30
受托人公司	320.10	6.00	8283.06	8.10	9220.40	8.50
本地人控制公司	—	—	7943.60	13.10	—	—
外国居民	3377.10	63.40	24081.80	24.60	27525.50	25.40

资料来源〔马〕林水椽等编《马来西亚华人史新编》(第二册),吉隆坡:马来西亚中华大会堂总会1998年版,第337—341页。

从表1可以看出,与新经济政策提出马来人的公司股权比例应在1990年达到30%的目标相比,1990年才达到19.3%,二者相差不少。但是,在对这些数据详加

① Chandra Muzaffar, *The Nep, Development and Alternative Consciousness*, p. 17.

② Mahathir bin Monhamad, *The Malay Dilemma*, Kuala Lumpur: Federal Publications SDN BHD, 1981, p. 62.

③ Edmund Terence Gomez, *Politics in Business: UMNO's Corporate Investments*, p. 11.

④ 张锡镇《当代东南亚政治》,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9页。

分析后,可以发现政府的统计方法有问题,马来人公司股权比例被低估了,需要加以修正。

第一,政府之所以在1988年将本地人控制公司单列出来,是因为其股权不能被进一步划分,难以确定哪个族群拥有它。但是在1990年的统计中,却将它划在了华人名下,这就使华人公司股权有了一个飞跃,但实际上它有相当部分属于马来人。^①

第二,表中受托人公司也被单列出来,但是其大部分都是为土著所拥有。由于受托人公司能够有效地掩盖股权持有者的政治身份和族群身份,所以它被巫统大肆利用来扩展自己的利益。埃德蒙·特伦斯·戈麦斯(Edmund Terence Gomez)曾对巫统控制的15家上市公司进行调查,发现有13家公司中的前20位股东中受托人公司超过一半,而受托人公司股权超过50%的也有13家。^②实际上,巫统在这些公司占有的股份很可能比上面的分析还要高得多。^③由于这种受托人公司有效地掩盖了股权持有者真正身份,因此,很难准确判断受托人公司财富在不同族群、个人或不同群体间的分配状况。不过,有一点基本上可以确定,那就是土著在公司中所拥有的股权没有充分反映出来,正如厄扎伊·穆罕默德(Ozay Mehmet)所指,“受托人公司是划在其他马来西亚人拥有的股份之内……众所周知,这类公司相当大部分是土著所有。”^④

由此看来,马来人公司股权比例被严重低估了。此外,林勇教授认为,巫统政府将国家财富再分配仅仅集中在公司股权的再分配上,体现了对马来人的保护和对外人及其他非马来人的不公正。原因有二:第一,所谓资产所有权,应该包括对固定资产,比如土地、房屋、商业建筑及金融资产等的所有权。然而,政府在这些方面没有制定出具体的量化目标。尤其是在土地财富方面,马来人占有明显的优势。新经济政策闭口不谈土地财富的再分配,只强调公司财富的再分配,对于华人和其他非马来人,以及无地或少地的马来人来说显然是不公正的。第二,政府的这种政策安排,有利于在新经济政策时期通过农村开发计划和消除贫困计划及国有企业计划,将大片土地和大量金融资产,分配给马来人特别是少数上层马来人。由于官方统计数据不涉及公司股权以外的财富分配情况,所以,以这些方式分配给马来人的土地及其相关财富就被有效地掩盖了。^⑤如果考虑到这些因素,新经济政策财

① Just Faaland et al., *Growth and Ethnic Inequality: Malaysia's New Economic Policy*,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p. 139.

② Edmund Terence Gomez, *Politics in Business: UMNO's Corporate Investments*, pp. 174-176.

③ Ibid., p. 176.

④ Ozay Mehmet, *Development in Malaysia: Poverty, Wealth, and Trusteeship*, London: Croom Helm, 1986, p. 103.

⑤ 林勇《马来西亚华人与马来人经济地位变化比较研究(1957—2005)》,厦门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63页。

富重组的结果就需要重新评估了。

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政府扶持马来人政策的效果逐渐显现出来,马来人和华人的经济力量对比发生了巨大转变。从马来人和华人在各行业的龙头企业比较上来看,在20世纪90年代,除休闲服务业、零售业和建筑业外,其余所有产业的龙头企业皆为马来企业。^①马来人已控制马来西亚的大企业,这也为马来西亚中华工商联合会前总秘书颜清文所认同,他在1991年曾谈道“今天的马来人社会,马来企业家已经不再需要华商的力量,相反地,华商在这方面却需要马来企业家的合作。大马的金融界,除了外资银行,大多数本地银行,都是由马来人所控制。如果华人还自我陶醉,以为经济控制权还在华人的手上,这是错误的想法。目前马来人社会的经济人才辈出,他们在搞大企业方面,不论是人才或资金,他们都有足够的条件。在整个国家的经济结构中……上层的经济活动,马来人已经站稳阵脚,这是政府多年来扶助马来人的成果。”^②

在扶弱的层面上,经过20年的发展,新经济政策在结束时基本上实现了就业重组的目标。在三大职业中即专业技术人员、办公室文职人员和服务业工作人员,马来人的就业比例基本上与马来人占全国人口的比例一致。同时,在另外三种职业中,即经营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和产业工人,虽然没有完全实现新经济政策的目标,但其增长速度也是相当迅速的。

新经济政策结束之际,1991年,巫统政府开始实行国家发展政策。与新经济政策相比,国家发展政策出现了一些积极的变化。新经济政策强调直接剥夺非马来人财富来调整社会不平等现象,而国家发展政策则强调经济增长。但是国家发展政策在本质上和新经济政策并无二致。国家发展政策继续执行以“马来人优先”为核心的族群保护政策,仍然以消除贫困和重建社会为其主要目标;按照族群重组财富的基本思想,依然贯穿于整个国家发展政策之中。

在实施国家发展政策时期,由于华人人口的持续下降和马来人人口的不断上升,以及马来人优先等政策因素,马来人在农业领域之外的其他职业领域的就业比例增长最快。从各族群在主要职业领域就业比重的变化来看,马来人的就业比例持续增加,而华人则一直在下降。

从表2可以看出,截至2000年,华人仅在经营管理人员和销售人中占有相对优势,其他职业领域已被马来人全面超越,在现代经济部门的就业结构上,马来人与全国的族群结构趋于一致。在国家发展政策结束之后,从2001到2010年,马来西亚实行国家宏愿政策。从2001—2005年,马来人在专业技术人员、办公室文

① (马)陈中和《马来西亚伊斯兰政党政治:巫统和伊斯兰党之比较》,第182页。

② 《星洲日报》1991年3月31日。转引自(马)丘光耀《马来西亚华人政策日益开放的导因》,《华侨华人历史研究》1995年第2期,第58—59页。

员、产业工人、新兴电子工业等领域,从业人员的就业优势地位得以继续加强;以前处于相对弱势的销售领域,马来人也取得了优势地位;华人仅在高级经营管理人员的就业比例上占有相对优势。^①另外,由于华人生育率低,华人已从新马合并时(1963年)占全国人口的比例35.25%下降至2010年的24.34%,而以马来人为主的土著则从53.13%增长到67%。^②华人人口大幅度下降,进一步削弱了华人在马来西亚的经济实力。

表2 国家发展政策时期马来西亚三大族群的职业变化比较 (单位:%)

职业	马来人			华人			印度人		
	1990	1995	2000	1990	1995	2000	1990	1995	2000
专业技术人员	60.5	64.3	63.9	29.1	26.2	25.8	7.7	7.3	7.6
教师与护士	68.5	72.3	73.2	24.6	20.5	18.4	6.4	6.6	6.9
经营管理人员	28.7	36.1	37.0	62.2	54.7	52.3	4.0	5.1	5.5
文职人员	52.4	57.2	56.8	38.6	34.4	32.9	8.6	7.7	8.6
销售人员	29.9	36.2	37.3	58.4	51.9	49.8	6.8	6.5	6.8
服务员	57.8	58.2	57.7	26.8	22.8	21.8	9.5	8.7	8.5
农业工人	69.1	63.1	61.2	13.8	12.9	10.3	7.3	7.5	6.9
产业工人	43.6	44.8	44.7	39.6	35.0	33.8	10.8	10.3	10.0

资料来源: Government of Malaysia, *Seventh Malaysia Plan, 1996-2000*, Chapter 4, Kuala Lumpur: National Press, 1996, pp. 82-83; Government of Malaysia, *Eighth Malaysia Plan 2001-2005*, Kuala Lumpur: National Press 2001, Table 3-8; Economic Planning Unit, *The Second Outline Perspective Plan 1991-2000*, Kuala Lumpur: National Print. Dept, 1991, pp. 104-105. 转引自林勇《马来西亚华人与马来人经济地位变化比较研究(1957—2005)》,第220页。

随着华人经济实力在马来西亚的大幅度下降,华人以往的“他者”形象正在逐渐模糊,马来人开始从自身的角度来看待马来社会的问题。这可以从马哈蒂尔和安瓦尔(Anwar Ibrahim)的言论中体现出来。2001年5月17日,马哈蒂尔会见部分国立大学的马来教师说,他看不出抑制非马来人会有助于马来人克服弱点。^③2002年6月12日,巫统控制下的《新海峡时报》也发表过类似观点:后新经济政策时代的马来人不应全面抱持受害者的心理,以至于把所有的失败归咎于他族。^④安瓦尔在2008年补选国会议员时指出,油价暴涨使马来人生活很辛苦,但我们(马来人)须知道这不是华人的错。无法帮助马来人脱离贫穷,是马来领袖贪污腐败

① 林勇《马来西亚华人与马来人经济地位变化比较研究(1957—2005)》,第290页。

② <http://www.mytrade.com.my/Download/EconsStats/PopulationMalaysia1963-2006-9MP.pdf>, 2011-02-15.

③ Khoo Boo Teik, *Beyond Mahathir: Malaysian Politics and Its Discontents*, London: Zed Books Ltd, 2003, pp. 197-198.

④ Ibid., p. 198.

所致,马来领袖贪污腐败也不是华人的错,而是这些领袖获得权力后自甘堕落。^①这些言论虽然是在不同场合、不同背景下发表的,但均表明华人的威胁性已经大大降低。华人实力大幅度下降同时还意味着马来人进一步左右着国家的根本大局。

三、马来民族主义的流变

巫统自视为马来人的信托人,以其独立判断来决定马来人的长远利益。在巫统的扶持下,马来人的绝对贫困问题减少了,但是相对贫困问题却比较突出。随着巫统在马来西亚的一党独大,巫统掌握了越来越多的国家资源。巫统并没有像其承诺的那样,反而将财富集中在少数马来精英的手中,造成了马来人内部收入差距的持续扩大。这就违背了巫统的宗旨,意味着马来民族主义在马来西亚的流变。

“五·一三”事件后,新经济政策需要巫统政府在经济领域中发挥更大的作用,这为巫统掌握更多的经济资源打开了方便之门,也使巫统拉近了政治与商业的关系。在这种关系中,商人与政治人物既不敌视对方,也非代表不同的利益,而是在“国家利益”的旗号下相互利用。^②当巫统打着马来民族主义的旗号开始大肆为自己谋取利益的时候,马来民族主义就走上了蜕变之路。

巫统在马来西亚政府和党的企业中广泛采用托管制。然而经营这些企业的马来精英们,并没有以增加一般马来人的财富为目的,而是趁机中饱私囊。许多托管人身兼多家公司的董事,他们不仅是政府和巫统控制下公司里的董事,而且还拥有自己的公司。^③在这种权力集于一身,公私又不分的情况下,营私舞弊就在所难免。经济学家厄扎伊·穆罕默德曾指出,在一个相对比较短的时间内,托管制成了精英们发财致富的制度安排。^④

托管制和效忠的概念是密不可分的。托管人的委任常常被视为巫统政治精英给予效忠者的奖赏,奖赏的方式包括发给特许权、执照、垄断权和政府津贴等,以此来限制其他企业的竞争和确保托管人商业活动取得成功。反过来,托管人的效忠和回报则巩固了政治精英在巫统党内的位置,形成了荣辱与共的一体。巫统政治精英的权力寻租行为成为执政党自我巩固的手段。这一过程加剧了巫统内部既得利益集团的形成,该集团成为维护既有统治秩序的中坚力量。

私有化计划是巫统向朋党集团施惠的又一重要手段。20世纪80年代中期,马来西亚经济出现滑坡,政府财政面临着巨大压力。为减少公共支出、提高国有企业效率和增加马来人财富,马来西亚政府推出了私有化计划。该计划随即成为马

① 安华《选贤任能》,《星洲日报》2008年8月22日。<http://www.sinchew-i.com/sciWWW/node/39400?tid=185>,2011-02-17.

② Edmund Terence Gomez, *Politics in Business: UMNO's Corporate Investments*, p. 10.

③ Ibid., p. 49.

④ Chandra Muzaffar, *The Nep, Development and Alternative Consciousness*, p. 79.

来西亚政府培育马来工商业群体最有效的方式。

马来西亚政府私有化的方式有:(1) 国家资产以低廉价格出售给私人。马来西亚电讯局拥有超过 50 亿零吉的资产,在第五马来西亚计划中又获得政府 96 亿零吉的拨款,最后却以 5.25 亿零吉的价格出售给私人。^① 布兰邦公司(PEREMBA)下属的产业香格里拉市价达 10 亿零吉,而最后却以 1.7 亿零吉卖给了个人。^② (2) 一些高利润的项目卖给巫统控制的公司。马来西亚最大的私有化工程——南北大道工程在不公开招标的情况下出售给巫统控制下的马来西亚联合工程公司。

巫统通过私有化迅速催生了一大批马来资本家。这批马来资本家都和巫统高层有着密切的关系,其中有政治人物、贵族、官员、军人和宗教人士等。马来资本家的大量涌现,逐渐改变了巫统的基层领导结构。巫统的基层曾经是由乡村教师所控制,而 20 世纪 80 年代后巫统大会的代表主要是由商人、政府官僚和国、州议员所组成。^③ 巫统作为马来民族主义的化身,其成员组成的变化昭示着马来民族主义的蜕变。

由于一小撮马来精英占据了原本是分配给整个马来族群的财富,导致了马来人内部收入差距的持续扩大。据统计,在 1990 年,马来人的基尼系数为 0.428,在三大族群中是最高的,华人的基尼系数是 0.423,印度人的基尼系数是 0.394;新经济政策时期,马来人和华人家庭月收入的差距比在逐渐缩小,1970 年西马地区华人与马来人的差距比为 2.29,到 1990 年,这一比例缩小为 1.74。^④ 有学者认为:造成马来西亚收入差距的主要影响因素,既不是华人与马来人之间的收入差距,也不是华人或其他族群内部的收入差距,而是马来人内部的收入差距,而且这种趋势越来越明显。^⑤

国家发展政策时期,私有化活动几乎涉及所有行业。就行业分布来看,私有化项目主要集中在:首先是建筑业,占 22.5%,其次是制造业,占 15.2%,再次是批发零售业、宾馆饭店业,占 11.3%;在私有化活动中,主要的私有化项目包括国家体育馆大楼、普滕(Proton)汽车集团、巴生港和柔佛港的建设工程等。^⑥ 私有化的方式有:出售股权、公开上市、出售资产、公司化与上市、B-O-T(建立、营业、转让)、B-O(建立、营业)、公司化。^⑦

这些大型的私有化项目,多数是在没有公开竞争,甚至没有招标的情况下完成

① (马)柯嘉逊《私有化与公众利益》,[马]《资料与研究》1996年第23期,第40页。

② 同上。

③ Edmund Terence Gomez, *Politics in Business: UMNO's Corporate Investments*, p. 6.

④ 林勇《马来西亚华人与马来人经济地位变化比较研究(1957—2005)》,第142—145页。

⑤ 同上书,第146页。

⑥ *Government of Malaysia: Seventh Malaysia Plan, 1996-2000*, Kuala Lumpur: Government Press, 1996, p. 203.

⑦ (马)鲁加亚·穆罕穆德《马来西亚公营企业的改革》,《南洋资料译丛》1999年第1期,第53页。

的。有权势的政治人物竞相成为私有化项目的主要受益人,各类寻租活动与金钱政治大行其道。一种新型的、与政治权贵关系密切的马来人、非马来人或跨族群综合企业,逐渐演变成享有特权的寡头企业集团,这些集团大多涌向银行业、资源开发、建筑、房地产、赌博、旅游、交通、公用事业与选择性的进口替代工业。^① 这些行业基本上都是可以在政府的保护或照顾下被决定兴衰成败。马来西亚经济学家鲁加亚·穆罕穆德(Rugayah Mohamed)针对私有化计划曾提出一个令人深思的问题:如果私有化不能促进竞争,那么,公共所有权向私人所有权的转移仅仅是公共垄断被私人垄断所替代。^② 公共权力与市场权力的高度融合,从长远看来,不仅使巫统的执政风险加大,还有可能造成经济风险与执政风险负面的互相激励,最终形成全社会的政治稳定问题。^③

在国家发展政策时期,马来人内部收入差距继续呈现出扩大之势。据统计,从1990年到1997年,马来人的基尼系数由0.428上升到0.4495,华人则由0.423减少到0.4188,很明显马来人内部收入差距扩大了,而华人则缩小了;马来人内部收入差距的持续扩大,始终是马来西亚整体收入分配不平衡的主要表现。^④ 在国家宏愿政策时期,三大族群内部的收入差距都扩大了,就基尼系数而言,马来人的内部收入差距依然是最大的,由1999年的0.433上升到了2004年的0.452,华人由1999年的0.434上升到了2004年的0.446,印度人由1999年的0.413上升到了2004年的0.425。^⑤ 在国家宏愿政策(2001—2010)结束之际,族群之间的收入差距明显缩小,马来人与华人的收入差距由1970年的1:2.29缩小到2009年的1:1.38,马来人与印度人的收入差距由1970年的1:1.77缩小到2009年的1:1.10。^⑥ 随着族群间贫富差距的不断缩小和马来人内部贫富分化日益严重,马来民族主义在马来社会昔日耀眼的光环开始逐渐褪色。在许多马来人看来,马来民族主义在“马来人优先”的口号下造就的马来精英阶层,折射出的更多的是一种裙带关系和触目惊心的腐败,他们开始质疑巫统历来向他们灌输的意识形态——“巫统就是马来人,马来人就是巫统”,“只有巫统才能真正保护马来人”。

马来人分化第一次在政治上发挥巨大影响,是在1999年的全国大选期间。大选前夕,马来社会正在进行建国以来第一次大规模反政府的示威运动——“烈火莫熄”运动。该运动起源于1998年金融危机中下台的副首相安瓦尔所遭受的粗暴

① Khoo Boo Teik, *Beyond Mahathir: Malaysian Politics and Its Discontents*, p. 43.

② (马)鲁加亚·穆罕穆德《马来西亚公营企业的改革》,第46—52页。

③ 宋效峰《马来西亚现代化进程中的政治稳定:政党制度的视角》,山东大学国际政治专业博士论文,2009年9月,第93页。

④ 林勇《马来西亚华人与马来人经济地位变化比较研究(1957—2005)》,第236页。

⑤ Government of Malaysia, *Ninth Malaysia Plan, 2006-2010*, Kuala Lumpur: National Printing Department, 2006, p. 333. Table 16-3.

⑥ Government of Malaysia, *Tenth Malaysia Plan, 2011-2015*, Putrajaya: the Economic Planning Unit, Prime Minister's Department, 2010, p. 147.

和不公正的待遇,该运动后期渐有超越“安瓦尔事件”之势,进一步发展成社会变革和政治改革的运动。在此背景下,以马来族群捍卫者自居的巫统,在1999年的大选中在马来人集中的地区被打得落花流水,输掉所有马来选民超过90%的选区,在所有马来选民超过66%选区内,总得票率比替代阵线低。^①2008年全国大选,马来社会政治上又一次发生分化。在马来选区,巫统仅赢得79个席位,输掉43个席位。^②从本届大选的全国得票率来看,以巫统为首的国阵总得票率是50.38%,略高于反对党的46.63%,而在马来西亚的政治经济重心马来半岛,国阵得票率仅为49.65%,低于反对党的50.23%。^③以巫统为首的执政党联盟第一次丧失了自国阵成立以来始终占据着三分之二以上国会议席的优势地位。

马来民族主义从兴起之日就与想象中他族的威胁纠缠在一起,作为马来民族主义的化身巫统将华人的威胁在想象中不断放大,制造出他者的神话。基于马来人对华人的恐惧,巫统将不同来源、不同州属的马来人整合在一起,同时巫统在马来人与他族之间塑造了一条族群边界,确保其他族群难以通过改变族群身份来获取马来人享有的各种照顾,以此来加固马来人的内部认同和换取马来人对巫统的支持。随着华人经济实力和人口数量在全国比重的不断下降,华人的他者形象变得模糊起来,与此同时,马来民族主义在马来西亚发生了蜕变,马来人内部开始分化。为了维护巫统马来人保护者的身份,巫统保守派有时会故意渲染华人的他者形象,制造出紧张的族群关系来唤起马来人的支持。但是,马来西亚族群政治模式最初确立的条件毕竟发生了变化,曾经落后的马来人已经全面掌握了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种资源,按照族群身份进行资源分配以照顾“后进”族群的政治模式在马来西亚日益受到质疑。随着华人实力的大幅度下降,华人难以对马来人形成实质性的威胁,马来人政治进一步主导着马来西亚的政局走向。纳吉布出任马来西亚第六任首相后随即提出了“一个马来西亚”的治国理念,其中的一项主要措施就是逐步取消有限公司必须将30%股权保留给土著的硬性规定,这得到了华人社会的欢迎和积极响应。华人社会也对纳吉布进一步取消族群间的不平等和打破族群的藩篱给予了厚望。因此,马来西亚若要走出族群政治的困境,除了依靠马来人中的改革派是否敢于挑战既得利益集团,真正取消族群固打制(quota)和落实“以民为本、绩效优先”的治国理念,同时也有赖于主体族群马来人能否抛弃恐惧,以开放、自信的心态拥抱更高层次的集体身份,将他族视为我族,平等对待,重塑马来西亚的族群关系,摆脱二元对立的逻辑。

① (马)策略咨询研究中心政治分析组编《巫统的困境:第十届全国大选》,八打灵:策略咨询研究中心2000年,第20页。

② 宋效峰《马来西亚现代化进程中的政治稳定:政党制度的视角》,第101页。

③ 同上书,第70页。

the wall of western knowledge and discourse , and to establish a system of knowledge and modes of discourse that belong to the Chinese school of thought , China should develop innovative studies using its own perspective and methods to re-think African studies , a research field initially created by the West.

The Impact of Ideas on National Interest *Zhou Yong* (98)

Ideas can be classified into normative beliefs and causal beliefs. There are two aspects of national interest: the definition of a nation's preferences , and the means to achieve them. Ideas can exert an impact on national interest through four pathways. Firstly , principled beliefs act as "filters" or "correctors" to help define a nation's preferences. Secondly , principled beliefs may serve as "fences" and a "compass" to guide nations in choosing the right means to achieve their preferences. Thirdly , causal beliefs can provide a "menu" within which nations can choose their preferences. Lastly , causal beliefs may serve as "road maps" in directing nations to their goals.

Culture and the Expansion of International Society: Introspection on the Cultural Centralism of English School *Han Aiyong* (109)

With the expansion of international society , the cultural base of international society also changed from that of the common culture to one of the dominant culture. This type of cognition reflected Western cultural arrogance and ego-centrism. The cultural base of the contemporary international society is not simply the culture of Western powers , which are the dominant actors in the international society. It is a different model of cultural formation , based on interactions between different cultures in resolving common issues according to the rules of cultural relativism , and formed on consensus.

The Myth and Reality of the Other: A Study of Malay Nationalism *Qi Shunli* (122)

The rise of Malay Nationalism is intertwined with the threat of other ethnicities , notably ethnic Chinese. Based on the Malays' fear of ethnic Chinese , Malay Nationalism built Ethnic Politics in Malaysia , by which resources were distributed according to ethnic identities. Then by using the state power , Malay Nationalism built a system that supported the Malays , which greatly changed the economic balance between the ethnic Chinese and the Malays and resulted in the enlarging income gap within the Malay society itself. This provides the conditions for the changes in Malaysia's ethnic relations and the evolution of ethnic politics.

Securitization and the Choice of Forms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U. S. Foreign Policy on the Global HIV/AIDS Issue (1999-2008) *Tang Bei* (136)

The issue of global HIV/AIDS entered U. S. 's security framework in